

证券代码：688667

证券简称：菱电电控

公告编号：2025-030

武汉菱电汽车电控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武汉菱电汽车电控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菱电电控”）股东谭纯女士直接持有公司股票 585,769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13%。上述股份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取得的股份，其中直接持有股份已于 2022 年 3 月 14 日解除限售上市流通。

●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因自身资金需要，公司股东谭纯女士计划以大宗交易或竞价交易的方式进行减持，预计减持股份合计不超过 585,769 股，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131%（尾数四舍五入）。减持期间为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且保证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份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股份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

公司近日收到股东谭纯出具的《减持计划告知函》，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谭纯	5%以下股东	585,769	1.13%	IPO 前取得：585,769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股东过去 12 个月内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 (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价格区间 (元/股)	前期减持计划披露日期
谭纯	1,036,200	1.9999%	2024/10/8~ 2024/10/18	28.88-33.50	2024年9月20日

注：百分数尾数有四舍五入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计划减持数量(股)	计划减持比例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合理价格区间	拟减持股份来源	拟减持原因
谭纯	不超过： 585,769股	不超过： 1.131%	大宗交易减持，不超过：585,769股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585,769股	2025/4/29~ 2025/7/28	按市场价格	IPO前取得	自身资金

预披露期间，若公司股票发生停牌情形的，实际开始减持的时间根据停牌时间相应顺延。

(一) 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 ☒否

(二) 股东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 ☐否

1、谭纯的股东承诺

(1) 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等股份，并依法办理所持股份的锁定手续。若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本人仍将遵守上述承诺。

(2) 本人将严格遵守我国法律法规关于股东持股及股份变动的有关规定，规范诚信履行股东的义务。如违反有关股份锁定承诺擅自违规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因减持股份所获得的收益归公司所有，且自愿接受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届时有效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处罚；如因未履行关于锁定股份以及减持之

承诺事项给公司和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3) 本人拟长期持有公司股票。如果在锁定期满后，本人拟减持股票的，将认真遵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董监高减持的相关规定，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

(4) 本人在所持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票的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该等股票的，减持价格将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价格（若公司上市后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息、除权行为的，则前述价格将进行相应调整），并通过公司在减持前按相关规定予以公告，并在相关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本企业的减持原因、拟减持数量、未来持股意向、减持行为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经营的影响。

(5) 本人减持公司股份的方式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

(6) 本人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实施减持时，将提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

(7) 本人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实施减持时，如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对股票减持存在新增规则 and 要求的，本人将同时遵守该等规则和要求。

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是否一致 ☒ 是 ☐ 否

(三) 是否属于上市时未盈利的公司，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拟减持首发前股份的情况 ☐ 是 ☒ 否

(四) 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三、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减持首发前股份

是否是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拟减持首发前股份的情况 ☐ 是 ☒ 否

四、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

本次减持计划系公司股东谭纯女士根据自身需要进行的减持，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持续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在减持期间内，股东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因素综合决定是否实施及如何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减持时间、减持价格、减持数量等存在不确定性，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其他风险提示

本次减持计划相关股东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相应的承诺的要求。在股东按照上述计划减持本公司股份期间，公司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武汉菱电汽车电控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4日